

高新区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(2023 年度)

部门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城市管理局

填报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5 日

一、基本概况

(一)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

1. 部门主要职能

组织指导和监督检查公共空间综合整治工作；对户外广告、牌匾标识、标语、宣传品设置及公共照明、景观灯光等亮化、美化工作实施监督管理；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全区拆除违法建设工作；负责全区环境卫生的组织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；负责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和权限内城市垃圾清运许可工作；对城市废弃物的收集、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；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垃圾、粪便的无害化和综合利用工作；指导监督燃气供热行业安全生产、服务质量和应急管理工作；根据授权组织开展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；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重大执法活动，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。

2. 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

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乌鲁木齐市新市区）城市管理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，为副县级。下设 2 个处室，分别是：办公室、综合业务科。

编制数 231 名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9 名，事业编制 222 名。实有人员 139 人。

(二)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

在区委、区政府工作安排部署下，我局充分发挥党组核心作用，对全区环境卫生、市政设施、私搭乱建、市政照明、供热燃气保障、数字化管理等工作有序推进。在城市整洁度方面，我局全年加大道路清扫保洁力度，对区域周边主、次干道，实行机械化清扫循环作业，督促保洁员每日对辖区内主次干道全天巡回保洁，为创建“洁净、秩序、文明、美丽”

的城区环境，推动道路清扫保洁工作扩面提质，打下坚实基础。在维护市政设施方面，我局按照工作计划开展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，将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落实落细。在优化空间面貌方面，我局对全区路灯进行全方位维护，对日常主次干道、巷道路灯维护排查故障，做到应亮尽亮，为市民提供良好的市容环境，提升城市形象和综合实力。

(三) 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

1. 年初预算安排情况

我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8513.77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454.77 万元、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059 万元。

综上所述，部门预算安排与单位职能关联度较高，预算安排结构清晰明了，能够直观展示各项费用的分配情况，预算规模合理，为单位的稳健发展和高效运行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2. 预算调整情况

我单位年初批复预算数 8513.77 万元，年中调减 3265.26 万元，调整后全年预算数 5248.51 万元，预算调整率 38.35%。

综上所述，年中预算调整幅度与单位运转情况和履职情况相匹配，未出现资金收支不平衡以及债务风险等负面影响，确保了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。

3. 全年预算执行情况

全年预算数为 5248.51 万元，全年实际支出资金 3224.55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为 61.44%。

综上所述，本年度在执行预算过程中不存在闲置、浪费或挪用等情况，执行预算在预期可控范围内，严格按照项目进度支付资金，不存在超进度付款情况，资金支出方向合理，

资金支出流程规范。

4. 资金使用主要内容及范围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支出金额共计 3224.55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为 2416.86 万元，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障缴费、住房公积金缴费、退休费及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培训费、福利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；项目支出 807.69 万元，主要用于驻社区工作队开展文体活动、组织培训；道路清扫保洁工作、公厕的管理运维、道路及附属设施维修养护、城市照明设施的管理维护、智慧城市网格化平台的运维等。

二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基本支出和使用情况

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全年预算总额 2506.13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2357.63 万元，公用经费 148.5 万元。实际支出 2416.86 万元，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96.44%。

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。人员工资由编办、人社局、社保局、医保局、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，按月申报及发放。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职工基本工资、奖金、绩效工资、住房公积金缴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培训费等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和使用情况

1. 项目管理情况

（1）管理制度健全性

本单位从预算收支管理、资产管理、政府采购管理、合同管理等方面，健全和完善单位财务管理制度、坚定实施各

项内部控制制度；为加强预算管理，规范财务行为，已制定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城市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》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城市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》《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城市管理局项目管理办法》等健全完整的各项管理制度，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，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。

（2）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

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；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；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，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。

2. 项目使用情况

2023年本单位共有4个项目，项目总金额为2742.38万元，执行金额为807.69万元。其中：

（1）转移支付项目

本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3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2634.05万元，执行金额727.04万元：分别为以前年度工程余款项目，预算金额为2092.48万元，执行金额为185.47万元，达到保障全区社会稳定和城市建设发展效益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市政设施（市政道路和市政桥梁）普查项目，预算金额为17万元，执行金额为17万元，达到提高应急处置效率，构建防灾减灾救灾治理新格局的效益；购买环卫作业服务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524.57万元，执行金额为524.57万元，达到提高全区城市环境质量效益。

（2）本级财力项目：共计1个项目，预算金额为108.33万元，执行金额80.65万元：分别为驻社区（村）及工作经

费项目，预算金额为 108.33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80.65 万元，达到建强基层党组织、推进强村富民效益。

三、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

我单位 2023 年全年预算金额为 5248.51 万元，执行金额为 3224.55 万元，执行率为 61.44%，得 6.14 分。

（一）指标一：

培训费下降率：该指标预期值为大于等于 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60%，本次评价培训费下降率 0%，该指标完成率为 0%，偏差原因：年初设定该指标时未充分考虑培训工作安排，改进措施：需更加严谨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，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行性，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8 分，自评得分 0 分。

（二）指标二：

预算经费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 8513.77 万元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256.98 万元，预算调减 3265.26 万元，本次评价预算经费 3224.55 万元，该指标完成率 61.44%，偏差原因：未充分考虑当年工作安排和项目计划等因素，预算编制和实际使用存在偏差。改进措施：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，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，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2 分，自评得分 7.44 分。

（三）指标三：

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36.69 万元，本次评价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29.45%，该指标完成率 29.45%，偏差原因：个别项目资金预算精细化程度不够，项目前期评审较为粗放，改进措施：进一步加强项目申报审核，督促项目管理部门对资

金使用的监管，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2.95 分。

（四）指标四：

政府采购执行率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7%，本次评价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五）指标五：

信息公开度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 10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00%，该指标完成率 100%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（六）指标六：

保障道路清洁面积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1428.26 平方米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1428.26 平方米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1451.32 平方米，该指标完成率 101.61%，偏差较小。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七）指标七：

提升城市整洁度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0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90%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90%，该指标完成率 100%，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5 分，自评得分 15 分。

（八）指标八：

受益人员满意度：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 95%，年中监控实际完成值为 0%，本次评价实际完成值为 95%，该指标完成率 100%，该指标权重分值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。

四、评价结论

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76.53 分，评价结果为“中”。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1. 部分项目填报的绩效目标较为笼统，未根据单位的目标进行汇总梳理，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的描述不够准确，绩效指标及目标值有待进一步细化和量化。

2. 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，存在对个别项目全生命周期的管理不是很到位，从项目的立项，申报，审核，资金使用，绩效评价等环节不够严谨，存在个别项目资金预算精细化程度不够，项目前期评审较为粗放以及个别项目投资较大，配套资金很难到位，致使项目实施缓慢，资金使用效益不高。

六、改进措施和建议

（一）改进措施

1. 将预算编制与部门工作有机结合，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，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，提高预算绩效指标的针对性和可测性，充分发挥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导向作用。

2. 在今后项目资金使用方面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申报审核，督促项目管理部门对资金使用的监管，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。按照我局绩效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，进一步督促资金使用各个环节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建议

1. 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，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等因素，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，避免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。

2.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，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。进一

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研究、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、新动向。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、可信度。